

关于做好 2021 届本科毕业生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工作的补充通知

各学院：

2021 届起，我校启用毕业论文线上管理系统，全面推行毕业论文线上管理，同时根据教学文档存档要求进行存档。

一、 论文成绩录入

初次答辩成绩：请于 **5 月 3 日之前** 将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成绩录入本科教务系统。

补、缓答辩成绩：请于 **6 月 28 日之前** 完成录入。

二、 优秀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推荐

请各学院在 **总评成绩达到 90 分，且重复率不超过 20%** 的论文（设计）中遴选、评定，并于 **5 月 31 日之前** 将《上海师范大学本科优秀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评定表》和相关证明材料提交至教务处。各学院可推荐优秀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的上限篇数预计于 **4 月底** 另行通知公告。

三、 存档文件材料要求

《上海师范大学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选题登记表》、《上海师范大学本科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指导记录表》、《上海师范大学本科优秀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评定表》、《上海师范大学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答辩记录及答辩小组评分表》、《上海师范大学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成绩汇总表》、《上海师范大学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工作总结及分析表》和装订成册的论文（设计）全文。保存期限为四年。

四、工作流程及时间安排表

任务	截止时间	学生	指导教师	答辩小组	学院	教务处	备注
1. 工作安排 制定	1月11日				制定实施安排（含时间安排、指导教师配备、选题要求、中期检查要求、重复率检测、论文答辩要求、成绩评定、优秀毕业论文遴选和论文存档等工作），报教务处备案；做好师生宣传、动员工作。	指导及检查	
2. 双选	3月1日	提出申请	复核审核		确认		
3. 选题管理	3月15日	填写《选题登记表》	评阅《选题登记表》		审核《选题登记表》	指导及检查	每位指导教师单独指导的学生人数原则上不得超过6人，教师指导次数不少于6次。
4. 中期检查	4月5日	撰写论文	指导学生撰写论文		组织中期自查	指导及组织在系统里进行检查	
5. 答辩	5月3日	提交论文	审核论文，填写《评定表》，并给出恰当的成绩和评	组织评阅论文（设计），再结合学生的答辩情况，经答辩小组充分讨论后，给出答辩小组的评分，记录在《答辩记录及答辩评	审核学生提交的论文（设计）格式和材料规范性，并就学术道德方面进行审查。审查通过，且指导教师初评成绩为及格及以上的，方可予以安排答辩。	组织抽查	答辩小组一般至少由3名教师组成，其中至少有一名教授或副教授参加并主持答辩小组工作。指导教师不能参与本人指导的学生的论文

			语。	分表》中。同时，填写《评定表》中的答辩小组评分部分。			(设计)答辩。补/缓答辩要求可参考本项。
6. 成绩录入					完成论文(设计)的成绩评定,及时录入成绩管理系统。 为毕业资格审核需要,切勿错过录入时段。	指导及检查	初次答辩成绩需在5月3日之前完成录入,补/缓答辩成绩须在6月28日之前完成录入。
7. 优秀推荐	5月31日				学院完成校级优秀毕业论文(设计)的遴选、评审和推荐	复核、认定与荣誉证书发放	
8. 存档	7月12日				撰写工作总结;整理、装订学生的论文材料:将《选题登记表》、《指导记录表》、论文(设计)全文装订成册,与《中期自查表》、《评定表》、《答辩记录表》和《成绩汇总表》一并整理存档	收集、汇总和整理《成绩汇总表》,并组织做好毕业论文存档工作。	论文(设计)装订顺序要求:封面、诚信声明、中文摘要(含关键词)、英文摘要(含关键词)、目录、正文、参考文献、附录。

上海师范大学教务处

2021年2月19日